

# 关于举办第七届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全区选拔赛的通知

各院系（含农校）、各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，落实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国办发【2015】36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深入推进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，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，促进创新驱动创业、创业引领就业，推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与自治区九大产业布局深度融合，进一步提升大学生“敢闯会创”的素质和能力，持续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、展示学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成果。同时为我校参加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遴选优秀项目，经研究，学校决定举办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全区选拔赛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大赛主题

敢闯会创放飞梦想 青春领航振兴中华

## 二、大赛目标与任务

坚持立德树人，以创新创业人才培养为中心，提升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质量、增强高校师生服务社会能力，推动高校科技创新、技术创新、体制机制创新，促进创新创业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、专业教育、科技创新成果转化、产业发展相

融合。有效整合高校、企业、金融及风险投资等社会资源，助力地方产业升级，助推地方经济发展。鼓励广大青年扎根中国大地了解国情民情，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，在艰苦奋斗中锤炼意志品质，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，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。

### 三、大赛组织机构

**（一）大赛领导小组。**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。

组 长：	院（校）长	刘 炜
副组长：	副院长（校）长	焦玉柱
	副院长（校）长	李晓延
	副院长（校）长	陈志勇

成 员：组织人事部、宣传统战部、学生处、教务处、远程教育处、团委、就业与合作交流处、各院系（含农业学校）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党政负责人。

大赛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和远程教育处。负责大赛组织实施，推进关键时间节点赛事进程，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及各项准备工作。各院系（含农业学校）具体组织初赛。

**（二）大赛专家组。**负责院（校）级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指导，邀请校外专家进校宣讲和解读大赛政策，帮助学校发现、挖掘和培育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，引导更广泛的教师参与师生共创，助力科技成果转化落地。

组 长：副院长（校）长 陈志勇

成 员：院（校）内外创新创业教育导师库校内外导师

**（三）大赛纪律与监督组。**对大赛组织评审工作和协办单位相关工作进行监督，对上诉事件给予仲裁，并对违反大赛纪律的行为给予处理。

组 长：纪检监察室 梁 丽

成 员：院（校）内相关部门、院系主要负责人

**（四）大赛宣传组。**支持大赛系列活动全程报道，利用官微等自媒体做好赛事的宣传与推广。

组 长：宣传统战部 吴轶勤

成 员：院（校）内相关部门、各院系（含农业学校）书记。

#### 四、参赛项目要求和条件

高职中职在校生或 2016 年之后毕业 5 年以内学生报名参加职教赛道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赛道，国家开放大学学历教育在读学生（不超过 30 岁）或毕业 5 年内的毕业生（2016 年 6 月之后毕业）（不超过 30 岁）仅能参加职教赛道，参赛项目要求和条件（附件 4）。

#### 五、大赛总体安排

“建行杯”第七届中国国际宁夏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将举办“1+5”系列活动。“1”是一项主体赛事，主要包括高教主赛道、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、

职教赛道、萌芽赛道四个赛道。“5”是5项同期活动，具体包括：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，“双创”专家进校园巡讲活动，“互联网+”创新创业教育高峰论坛，第三届高校智慧课堂教学创新大赛，“双创先锋”大学生训练营。

**1. 校级大赛启动部署、初选上报（3月）。**线上宣传学习《教育部关于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》精神，制订学院大赛实施方案，召开大赛部署启动会，交流研讨各项事宜。

**2. 校级初赛报名（4月）。**所有参赛团队必须登录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（<http://cy.ncss.org.cn/>）或微信公众号（名称为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或“中国国际‘互联网+’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”）任一方式完成报名。学校参赛报名截止时间不得晚于4月20日。院级初赛由各院系（含农校）具体负责实施，具体参赛项目最低数量（附件1）。

**3. 校级复赛总决赛（5月）。**由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、远程教育处负责组织实施，各院系（含农校）协助推荐本部门参加校级复赛总决赛项目，学院邀请校内外专家评审，视疫情线上或线下采用项目计划书盲审、项目展示及PPT现场答辩的形式进行。5月20日之前，请各参赛团队按照所在部门上报参赛项目及初赛结果汇总表（加盖公章）1份（附件2），送至创新创业管理服务中心办公室刘智伟老师处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校赛指定QQ邮箱（99579948@qq.com）。本

届大赛设金、银、铜奖及优秀奖、优秀指导教师若干，具体项数根据评审结果及各院系组织情况而定。根据校赛决赛获奖情况进行综合评定确定拟推荐区大赛获铜奖、银奖项目和金奖参赛项目。

**4. 强化训练，提高能力（6月）。**学校针对不同的工作进展阶段，开展大赛交流研讨，推进工作进度表、路线图，邀请校内外“双创”导师专家进行针对性培训，组织项目发掘及包装讲座，按照评审规则，帮助打磨项目，提高团队参赛能力。

**5. 区级决赛和全国总决赛（6月底、9月）。**学校按照自治区大赛组委会分配金奖参赛名额，推荐“种子”项目参加自治区职教赛道和红旅赛道金奖项目总决赛。

#### **6. 评审规则。（附件3）**

### **六、相关要求**

**1. 高度重视。**请各院系成立参赛工作领导小组，通过多种方式广泛动员师生参与热情，充分挖掘教师、在校生、毕业生中存在的创新创业项目和资源，积极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，鼓励更多师生积极参与创新创业实践。

**2. 加强宣传，广泛发动。**请各院系安排专人将大赛进展情况 and 开展活动等及时在学校和自治区大赛组委会设置第七届中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宣传专栏报道，

扩大影响力，凸显热情度，展示创新创业成果。

**3. 工作交流。**请各院系须指定专人负责大赛组织工作，参赛团队负责人和各院系 1 名工作人员加入大赛微信交流群，同时通知有意向的指导参赛的教师加入该群，便于赛事工作沟通与交流。详细了解第七届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信息，请登录“全国大学生创业服务网”(<http://cy.ncss.org.cn/>)了解。

大赛联系人：刘智伟 0951-5568501 [99579948@qq.com](mailto:99579948@qq.com)

李昕遥 0951-5568511

- 附件：1. 学校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各单位参赛项目数量分配表
2. 学校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汇总表
3. “建行杯”第七届中国国际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评审规则（第六届参考）
4. 第七届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项目要求与条件
5. 商业项目计划书参考模板

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

2021 年 3 月 1 日



